

111年青少年探索班



適性探索
職涯體驗

青少年生涯探索號

*參加對象：滿15~18歲 有生涯探索或就學、就業需求之青少年

*辦理時間：即日起~12月

*辦理地點：臺南市中西區保安路201-1號2樓

*輔導措施：輔導會談、生涯探索活動、工作體驗與時薪補助
提供保險、免費午餐、交通津貼、獎助學金

*諮詢專線：06-2521083分機14 Email:tnsccm6@gmail.com

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適性輔導組

~歡迎預約個別化服務說明或實際參訪~

報名專線：06-2263339 傳真專線：06-2205298

聯絡人：葉慈惠社工 手機：0986-180693

Email報名：cecada.ed2263339@gmail.com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執行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委外單位：社團法人台南市教育及兒童青少年發展協會

廣告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 臺南市青少年探索班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

您好：

為了保障您的權益，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。

1.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（以下簡稱青年署）、臺南市政府（以下簡稱本府）及青少年探索班培訓單位（以下簡稱培訓單位）為執行計畫相關聯繫、保險、資格認證、動向調查、轉介、媒合服務等業務之需求，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您所提供以下的個人資料：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連絡方式（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 或居住地址）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皆受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保全維護，並僅限於公務使用。
3. 您同意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因活動所需，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分、與您進行聯絡；並同意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於即日起至本年度計畫結束期間（111 年 12 月 31 日）內及後續關懷期間，遵守個資法第 15 條及第 20 條之規定，在符合蒐集之特定目的下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
4. 您理解若不提供個人資料，將影響活動業務辦理及後續相關服務。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，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府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、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。
5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：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 製給複製本、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 (5) 請求刪除。但因青年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，青年署得拒絕之。
6.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7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青年署、本府及培訓單位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我已詳閱同意書內容，並同意上述事項（請打勾）。

立同意書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家長或監護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日期： 111 年 月 日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執行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委外單位：社團法人台南市教育及兒童青少年發展協會

電話：(06)2263339

傳真：(06)2205298

Email: cecada.ed22633396@gmail.com

700 台南市中西區保安路 201-1 號 2 樓(中頭社區活動中心)